

绍兴市信访局（汇总）2016年度部门决算

一、绍兴市信访局（汇总）概况

（一）主要职能

1. 受理、交办、转送信访人提出的信访事项。
2. 承办上级和市委、市政府交由处理的信访事项。
3. 协调处理重要信访事项。
4. 督促检查信访事项的处理。
5. 研究、分析信访情况，开展调查研究，及时向市委、市政府提出完善政策和改进工作的建议。
6. 对本级党委政府其他工作部门和下级党委政府信访工作机构的信访工作进行指导。
7. 对情况复杂、涉及多个部门职责的投诉举报事项，协调并确定责任单位办理。
8. 负责全程跟踪转办的投诉举报事项的办理情况，督促承办单位按规定时限办理转办事项并回复办理结果。
9. 对办结投诉举报事项，及时向提出诉求的群众回访核实办理结果并进行满意度调查。
10. 加强对投诉举报事项办理情况的监督，对办理过程中出现的失职、渎职等行为，提出相应的问责建议。

11. 依托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形成的大数据，提供及时预警；定期梳理、分析和研判群众反映的社情民意、社会动态以及意见、建议，为市委、市政府科学决策提供参考。

12. 承办市委、市政府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预算单位构成看，中共绍兴市委绍兴市人民政府信访局（汇总）部门决算包括：局本级决算、局属绍兴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决算。

二、绍兴市信访局（汇总）2016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信访局（汇总）2016年度收入决算2,146.92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146.90万元，占总收入100.00%，包括财政拨款收入2,122.57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2,122.57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0万元），占总收入98.87%；事业单位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收入（不含专户资金）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其他收入24.32万元，占总收入1.13%。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总收入0%。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0万元，占总收入0%。上年结转收入0.02万元，占总收入0.00%。

（二）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绍兴市信访局（汇总）2016年度支出决算2,146.89万元。

1. 按支出功能分类，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1,888.95万元、国防支出0万元、公共安全支出0万元、教育支出5.00

万元、科学技术支出 0 万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6.35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0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0 万元、农林水支出 1.50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0 万元、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0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 万元、金融支出 0 万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 万元、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45.09 万元、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0 万元、债务付息支出 0 万元。

2. 按支出用途分类，包括人员支出 787.16 万元，日常公用支出 79.74 万元，项目支出 1,279.98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

3. 按支出资金性质分类，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122.57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其他各类支出 24.31 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1.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预决算变化情况

绍兴市信访局（汇总）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021.04 万元，2016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2,122.5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07.88 %。 ， 主要是因为原“12345 市长热线平台”整合改建为“绍兴市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所需费用追加。

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888.95 万元，占 88.99%；教育（类）支出 5 万元，占 0.2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182.03 万元，占 8.58%；农林水（类）支出 1.5 万元，占 0.07%；住房保障（类）支出 45.09 万元，占 2.12%。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591.6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614.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9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文件要求调整基本工资等。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84.3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084.8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86.8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要求新增项目（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支出费用。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101.21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181.8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79.7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保障重大政治活动期间信访工作顺利进行，而追加的相关经费。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事业运行（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5.52 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编制调整及设立事业单位，新增事业运行支出。

一般公共服务（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2016 年年初预算为 0 万元，2016 年决算为 2.04 万元，决算数

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机构编制调整及设立事业单位，新增项目支出。

教育（类）进修及培训（款）培训（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9.75万元，2016年决算为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1.2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款项所属单位机构撤销后未再执行相关项目，经费返还财政。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款）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186.47万元，2016年决算为89.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7.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款项所属单位机构撤销合并后，相关经费返还财政。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未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0.001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养老保险改革后退休人员支出。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77.79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政策要求进行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而追加的费用。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4.93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政策要求进行养老保险制度改革而追加的费用。

农林水（类）其他农林水（款）其他农林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万元，2016年决算为1.5万元，决算数大于预

算数的主要原因：此类款项无年初预算，根据相关文件通知进行经费追加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住房公积金（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42.12万元，2016年决算为39.55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3.9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进行机构编制调整和人员变动。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提租补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0.02万元，2016年决算为0.03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5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根据文件要求进行机构编制调整，新增人员支出。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款）购房补贴（项）。2016年年初预算为5.57万元，2016年决算为5.5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10%，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按政策要求降低购房补贴标准。

2.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说明

绍兴市信访局（汇总）单位2016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842.60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762.86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等；

公用经费79.74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四) 政府性基金当年拨款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支出。

(五)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决算情况

1. 因公出国（境）费用：根据外事部门安排的因公出国计划和实际工作需要，2016 年度因公出国（境）费用决算 0.0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下降 100 %。减少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没有出国出访任务，因而出国经费比上年减少。

其中，全年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单位组织因公出国(境)团组 0.00 个；本单位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

2. 公务接待费：2016 年度公务接待费决算 36.6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50.93%。主要用于接待等支出。增加的主要原因是 G20 等重大政治活动比上年增加，以致协调赴京去省信访工作频繁，造成单位公务接待费用支出比上年增加。

其中，本单位国内公务接待 63 批次，14,006 人次，共 36.61 万元，其中，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 0.00 万元。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6 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决算 4.6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长 14.18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00 万元（含购置税等附加费用），主要用于经批准购置的 0 辆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4.67 万元，主要用于所需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等支出；2016 年度，本级及所属单位开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0 辆。减少的主要原因是进行公车改革。

(六) 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市信访局本级 1 家行政单位以及所属绍兴市政务热线服务中心 1 家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6.02 万元，比上年度增加 26.53 万元，增长 53.61%，主要原因：绍兴市市长公开电话受理中心并入本单位（绍市编〔2016〕38 号）文件。

2.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6 年度绍兴市信访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4.24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72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 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31.52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34.24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

3. 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绍兴市信访局本级及所属各单位共有车辆 0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 台（套）。

4. 部门预算绩效情况。

2016 年度绍兴市信访局单位 1 个项目实行绩效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预算 1277 万元，实际支出 1040.95 万元。绩效评价结果显示，上述项目支出绩效情况项目资金安排科学和合理，从源头上增强项目资金的可控性，提高财政支出的使用效益和效率，按照科学化、精细化的支出。

其中，主要民生项目和重点支出项目绩效评价结果：“绍兴市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服务外包费”项目预算安排 1277 万元，实际支出 1040.95 万元。经评价（自评），该项目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建设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的指

导意见》（浙政办发〔2015〕127号）精神，项目实施管理制度，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统一政务咨询投诉举报平台的整合及建设，完成绩效情况良好。

四、名词解释

1. 财政拨款收入：本级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财政预算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事业单位专户资金：作为本部门的事业收入，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资金。

3. 事业收入：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专户资金收入。

4.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5. 其他收入：预算单位在“财政拨款、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之外取得的各项收入（含上级补助收入和附属单位缴款等收入）。

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专户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上年结转”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弥补本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7.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转下年：是指预算单位本年底前的收入预算未执行完毕，需结转下年度按照原用途继续使用的结转资金，以及本年底收支相抵后 盈余或亏损的结余资金，其中包括当年事

业单位按照国家规定，用于核算当年应交所得税和提取事业基金、专用基金的分配情况和结果。

9. 基本支出：是预算单位为保障其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所发生的支出，包括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10. 项目支出：是预算单位为完成其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1. 机关运行经费：是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信访事务（项）指开展信访工作等方面的支出。

14.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事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15.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指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